

归宅困难民众对策的基本概念（概要）

1. 归宅困难者对策的实施背景

<受害情况的预测>

根据 2006 年 5 月东京都制作的「首都直下型地震发生时的东京受灾情况预测报告」，东京湾北部发生地震（芮氏规模 7.3）的情况，东京都内将会产生大约 448 万无法回家的民众。

<东日本大地震时的归宅困难者对策，实际实施情况调查>

（实行理事会）

推算当时在东京都内发生了大约 352 万无法回家的民众。当天 16·17 点离开学校和公司的人，大多都是因为「公司（学校）的管理人员下达了请大家回家的指示」（此理由约占了 35%）

关于首都直下型地震发生时的返家交通手段，大约有 50%左右的人都是回答步行返家。

市民和工作单位必须要协力抑制民众在同一时间回家，并宣导「灾害发生时不要贸然移动」等规定。

储备了三天份以上物资的企业，确保了饮用水的企业约占了 42%，食物则是约 38%

公司行号必须更加强对于归宅困难者对策的实行措施。

2. 首都直下型地震困难者等实行对策协议会

为了对应数量庞大的归宅困难民众，只靠行政机关的「公家机构的协助（公助）」是不够的，「本身的对应能力（自助）」以及「民众间共同的协助（共助）」等能够对应各种情况的综合处理措施是不可或缺的。



2011 年 9 月，东京都以及内阁府（防灾负责单位），针对归宅困难民众对策，设置了包含国家相关省厅、首都圈公共团体、相关民间企业团体等机构的协议会，以利于分享传递相关情报，也能够检讨发生在各个不同领域的问题。

3. 归宅困难民众对策的基本概念

（1）关于抑制民众在同一时间返家

为了阻止民众在灾害发生时同一时间回家，协议会制定了「抑制民众同一时间回家的基本对应方针」，内容明确写出了民众和相关工作单位等在执行对策时的基本规定。

（主要内容）

公司员工需在所属设施中待机

设施内需备有 3 天份的储备物资

大规模商业设施和车站等需维护民众安全

学校需确保校内儿童和学生的安全

民间和政府互相配合，重新整备安全确认和提供灾害相关情报的执行方法

（2）确保临时避难所

东京都以都厅社为主，将都立设施和相关设施设为临时避难所，同时也向国家、乡镇市区、民间机构等

申请协助，以扩大临时避难所的数量。

（3）能够迅速确认安全和提供正确情报的相关体制

除了充实关于能够确认铁路运行情况的情报共享体制，为了能够让民众知晓如何在第一时间确认家人的安否并让民众能够更加利用此系统，政府和人民必须互相配合，以利于共享情报及重整情报发信系统。

（4）支援民众返家

为了让紧急时的代替交通运输系统能够顺利运作，东京都必须和工作单位及相关机构联系合作并执行体制重整工作，同时为了协助徒步回家的民众，增加了提供水、厕所及灾害时紧急情报的归宅支援站的数量。

4. 东京都归宅困难者对策条例的相关制定办法

基于首都型直下型地震的急迫性再加上民众对于归宅困难者对策的关心度日益增高，东京都借此机会明确制定了能够活用行政机关、工作单位和民众各自功能的归宅困难者对策的相关执行条例。

< 预计条例化的主要项目 >

规定各公司员工必须配合待在所属设施内代机

规定各公司必须准备 3 天份的储备物资（饮用水和食物等）

规定大规模的商业设施和车站必须致力保护其利用民众

学校需致力于确保幼童和学生的安全

官方和民间机构的安全确认及灾害相关情报共享的体制重新整备等

东京都、国家、乡镇市区、民间相关机构互相协助以确保临时避难所

支援民众返家（各单位互相配合以确保灾害时的归宅支援站）

关于实行条例中相关内容的具体实行方法，将在今后举办的协议会上经过检讨，把它和执行时的支援政策统合成实施计画，并让东京都民和相关工作单位知晓其内容。